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屏東市公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屏市社字第11500272382號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市民林美華君（身分證字號：T20016****，民國40年12月20日生，設籍屏東市大武里建華一街289巷4號），於115年10月25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出面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林君大體目前安放於屏東市立殯儀館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市長 周佳琪